

安徽新华学院

2023 年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安徽新华学院

二、办学层次：本科

三、办学类型：民办普通本科高等学校

四、办学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 555 号

五、招生专业及计划

专业名称	学制	计划数	招生类别	学费 (元/年)	备注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四年	65	电子与信息大类	23800	
电子商务	四年	70	财经商贸大类	23800	
财务管理	四年	65	财经商贸大类	23800	

备注：最终招生专业及计划以教育厅下达为准。

六、报名

(一) 报考条件

已完成安徽省 2023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并取得考生号的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包括中等技工学校，下同）三年制及三年制以上学制的应历届毕业生（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或学历，不含普通高中举办的综合班），包括具有中职学历的农民工、退役士兵、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失业人员等。

(二) 志愿填报

考生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 10:00 至 4 月 2 日 16:00 登录 gkbm.ahzsks.cn 填报志愿。每位考生可选择我校的 1 个与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的专业报名，报名流程详见省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公告栏或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

(三) 资格审核

考生报名成功后，3月29日8:00-4月8日17:00，通过我校中职对口招生管理系统提交学籍证明材料。经我校资格审核通过后，可进行网上缴费。审核未通过的考生，将无法参加专业理论考试和专业技能测试。

1、应届毕业生：《安徽新华学院对口招生考试中职学籍资格审核表》（见附件1）并交由毕业学校盖章。

2、历届毕业生：中职毕业证原件（内页）。

以上材料均需清晰可辨，拍照或以扫描件PDF格式上传到我校中职对口招生管理系统（详见我校招生网：<https://zhaosheng.axhu.edu.cn>），4月10日-11日，由我校进行中职学籍资格复审。4月12日起，考生可登录我校招生网中职对口招生管理系统查阅报名资格审核结果。

安徽新华学院对口招生考试中职学籍资格审核表

下载网址：<https://zhaosheng.axhu.edu.cn/contents/2685/211814.html>

（四）校考缴费与准考证领取

1、报名考试费按皖价费函〔2018〕217号文件要求执行，120元/生，凡是报考我校资格审核通过的考生须在4月12日-15日完成网上缴费，具体缴费流程详见我校招生网（<https://zhaosheng.axhu.edu.cn>），逾期不缴费，一律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资格，缴费后考生因任何原因放弃参加考试，报名费不予退还。

2、准考证领取

缴费成功后，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的考生，在省考试院规定的时间登录 gkbm.ahzsk.com 自行打印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具体安排和操作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职业技能测试准考证由考生自行打印，打印时间开始于5月5日10:00，具体打印流程请关注我校招生网。

七、考试

（一）考试内容

对口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考试内容以教育部颁布的现行教学大纲及专业教学标准为依据。其中，文化素质测试内容参照全省统一的《安徽省普通高校分

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大纲》}执行；职业技能考试内容参考《安徽省普通高校^{对口招生专业理论和技能测试考试大纲（2023年修订版）}》执行。

1、考试科目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23年安徽省应用型本科高校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考试和招生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皖教职成〔2023〕1号）文件要求，招生考试实行“文化素质（满分300分）+职业技能（满分450分）”的测试方式，其中文化素质实行全省统一考试，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负责组织。

我校各招生专业理论考试和技能测试内容：

专业名称	专业理论	技能测试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计算机网络基础、信息技术、 计算机编程基础-Python语言	项目一：中英文录入 项目二：操作系统管理 项目三：文字处理 项目四：电子表格 项目五：Python结构化程序设计调试 项目六：演示文稿
电子商务	基础会计、统计基础知识、 税收基础	项目一：会计凭证的填制与审核 项目二：营销策划方案设计
财务管理	基础会计、统计基础知识、 税收基础	项目一：会计凭证的填制与审核 项目二：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的编制

（二）考试时间及地点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地点	备注
文化素质测试	2023年4月22日 上午9:00—11:30	考点设在各市、县（区），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专业理论	2023年5月7日 上午9:00—11:30	考点安徽新华学院，考场详见准考证	
技能测试	2023年5月7日—8日 （具体时间详见准考证）	考点安徽新华学院，考场详见准考证	

备注：职业技能考试的具体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三）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1. 成绩查询

文化素质测试结果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职业技能测试成绩由考生于5月9日登录我校招生网查询专业理论考试和技能测试成绩。

2、职业技能考试成绩复核办法

考生对自己的成绩有异议,可登录我校招生网下载**查分申请表**(下载网址:<https://zhaosheng.axhu.edu.cn/contents/2685/211814.html>),于5月10日10:00前将查分申请表提交至我校招生办邮箱(zhaosheng@axhu.edu.cn),由我校汇总核查;查分限查漏改、漏统、错统,宽严不查。查分结果如有误反馈给考生,无误则不予反馈。

八、录取

(一) 录取规则

1、文化素质考试达到或超过当年省定合格线,专业理论不单独划线(不得有缺考科目且不得有单科成绩为零),技能测试需达到或超过合格线(合格线分数150分)。

2、我校在确保生源质量的前提下,按照文化素质测试、专业理论、技能测试的总成绩(含鼓励加分),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择优录取,如考生总成绩相同且同为录取最后一名时,按单科顺序及分数从高到低排序录取,单科顺序为:文化素质总成绩、技能测试成绩、专业理论成绩。

3、符合免试条件的考生,需参加文化课考试且达到省定最低控制分数线,经我校面试合格后直接录取。

(二) 计划调整规则

因生源不足未完成计划的专业,将剩余计划按比例调整至剩余合格生源充足的专业进行录取。规则如下:按各专业剩余合格生源数确定计划分配比例,剩余计划按比例分配至尚有合格生源的专业。按照分数优先、择优录取的原则,文化素质考试达到或超过当年省定合格线,专业理论不单独划线(不得有缺考科目或单科成绩为零),技能测试需达到或超过合格线(合格线分数150分)。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择优录取,如考生总成绩相同时,按单科顺序及分数从高到低排序录取,单科顺序为:文化素质总成绩、技能测试成绩、专业理论成绩。

(三) 录取

5月12日前,我校将在招生信息网公布各专业录取分数线和拟录取考生名单,公示结束后办理相关录取手续。

九、鼓励政策

1、近三年来获教育部主办或联办的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的考生、获安徽省教育厅主办或联合主办的但未纳入当年国赛项目的省级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前3名且为一等奖的考生，报考相应专业，填报学校志愿，需参加文化课考试且达到省定最低控制分数线，并经我校面试合格，公示无异议后，可直接录取。已通过省级选拔并获取参加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资格，但因不可抗力影响，且非个人原因未能参赛的考生，可参照此条执行。

符合免试政策的考生，需在我校招生网下载《2023年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对口升学考试加分（免试）申请表》（附件2），将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和免试申请表交市教育局职教部门审查，并在申请表和证明材料复印件上盖章。考生将经盖章确认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免试申请表统一扫描后上传到我校中职对口招生管理系统（详见我校招生网：

<https://zhaosheng.axhu.edu.cn>），4月10日-11日，由我校进行中资格复审。4月12日起，考生可登录我校招生网中职对口招生管理系统查阅报名资格审核结果。审核通过的考生可参加面试，面试时间为4月26日，具体流程将在招生网另行通知。面试未通过的考生仍可参加职业技能考试。

2、在职在岗获得县级及以上劳动模范称号的，或工作满3年且具有相关专业高级技能等级证书的考生，报考相应专业，总分可加10分，加分项目不累计计算。

符合加分政策的考生，需在我校招生网下载《2023年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对口升学考试加分（免试）申请表》（附件2），将相关加分政策支撑材料原件、复印件和加分申请表交市教育局职教部门审查，并在申请表和证明材料复印件上盖章。考生将经盖章确认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分申请表统一扫描后上传到我校中职对口招生管理系统（详见我校招生网：<https://zhaosheng.axhu.edu.cn>），4月10日-11日，由我校进行资格复审。4月12日起，考生可登录我校招生网中职对口招生管理系统查阅报名资格审核结果。符合加分政策的考生，审核无误后公示。

2023年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对口升学考试加分（免试）申请表

下载网址：<https://zhaosheng.axhu.edu.cn/contents/2685/211814.html>

十、相关事宜

（一）奖贷助补免政策：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

（二）身体健康状况要求：应符合教育部和卫生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三) 学费标准: 根据安徽省物价局、省教育厅皖价费〔2017〕56号、皖价费〔2018〕70号、教育部等五部门教财〔2020〕5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2023级新生学费及住宿费收费标准(皖新院〔2021〕18号,学费详见本章程中五、招生专业及计划,住宿费:标准4人间2500元/生·学年,标准6人间1800元/生·学年。

(四) 学籍管理: 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做好学籍管理工作。

(五) 资格复查: 新生入学后,我校根据招生政策、录取标准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认真复查,对不符合条件或有弄虚作假、违纪舞弊行为的,取消考生入学资格,并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

(六) 颁发证书: 学生按教学计划修完规定课程,成绩合格,由学校颁发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证书。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相应学科的学士学位。

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 安徽新华学院

十一、其他须知:

(一) 相关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将通过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和安徽新华学院招生网(<https://zhaosheng.axhu.edu.cn>)发布,请考生及时关注,学校不再具体通知考生本人,如考生因信息未知而造成损失的由考生本人负责。

(二) 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 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坚决杜绝本校教职工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培训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本校将依法追究其责任。。学校举报电话:0551-65872006,安徽省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19961,举报信箱: jiancha@ahedu.gov.cn。

(四) 考生一经报考我校相关专业,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守我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五) 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安徽新华学院负责解释。

十二、联系方式:

(一) 咨询电话: 0551-65872818、65872838

(二) 咨询方式：安徽新华学院官网：<https://www.axhu.edu.cn>

安徽新华学院招生网：<https://zhaosheng.axhu.edu.cn>

本章程由安徽新华学院负责解释。